2008 年第12 期 计算机系统应用

情景感知数据挖掘中隐私泄露限制方法探讨

Limiting Privacy Breaches in Context - Awareness Data Mining

李 刚尹涛 李海强 孟 霞 张 芸 (北京邮电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北京 100876)

摘 要:作为未来移动电子商务的重要应用——情景感知,其通过对于海量的客户相关数据进行数据挖掘,并对 用户的行为模型进行判断,进而为用户提供先知先觉的便捷服务。然而在情景感知为我们未来的生活 带来无限便利的同时,也使得用户个人隐私面临巨大的泄露危险。本文对于数据挖掘中的隐私泄露给 出了基于概率论的定义,并且依据该定义对如何判定和限制用户的隐私泄露进行了探讨,最后给出了 "放大法"对于隐私泄露进行有效的限制。

关键词: 情景感知 隐私泄露 信息揭示理论 随机化

引言

隐私泄露已经不是一个新的问题,但随着网络技 术的发展与电子商务的兴起,"隐私泄露"问题也逐渐 被放大,特别是在新的电子商务环境中,隐私泄露与保 护的问题已经成为影响电子商务未来发展趋向的重要 议题之一[1]。作为未来移动电子商务的重要应用之 ———情景感知服务 (Context – Awareness Services) 是指在现有的定位服务(Location - Based Services)基 础上综合考虑用户所在环境的其他因素,为用户提供 更具有针对性的信息服务[2]。在情景感知为我们未来 的生活带来无限便利的同时,其也使得用户对个人隐 私的安全产生了担忧,使得用户个人隐私面临巨大的 泄露危险。因而,在为用户提供便捷、有效服务的前提 条件下,如何限制隐私泄露——将个人隐私的泄露限 制在无害的范围内成为限制情景感知业务未来发展的 要枢。

在本文的第二部分,我们将对于隐私泄露的概念 进行讨论,并对隐私泄露给出一个具体的定义,在本文 第三部分,我们基于隐私泄露的定义,通过"放大法" 提出判定隐私泄露与限制的方法。

隐私泄露的相关概念

2.1 一些基本概念

有 n 个用户 C₁, ···, C_n 分别与同一服务器相连, 每 个用户 C_i 拥有一定的隐私信息 x_i。服务器需要通过 用户的数据,获取数据总体的特定(统计)属性。用户 对于这种信息获取行为(即对于数据总体的数据挖 掘)是可以接受的,然而用户却不愿意看见自己的隐私 信息 x, 出现泄露。为了保全每个用户的隐私, 通过 y =R(x)将每个用户的个人信息加以修改,然后将修改 后的 y, 发送给服务器; 服务器通过对于全体用户修改 后数据的整理,进而获取其所需要的某些(统计) 属性。

用户的任何隐私信息都可以通过数值形式的 x_i 进行记录,例如年龄、性别等,并且每个用户的个人隐 私信息 x; 属于同一个固定有限集合 V_x。因此该类隐 私信息 x,,例如年龄、性别等在数据整体中必然服从一 个固定的概率分布,并且相互独立。这个概率分布表 示为 P,, 服务器通过使用该概率分布 P, 建立分类 模型[3]。

在每个用户将其个人数据 x, 发送给服务器前,用 户通过一个随机化函数 R(x) 对其个人信息进行隐藏, 例如 $R(x) = x_i + r_i$ 其中的 r_i 服从正态分布或均匀分 布。服务器对于 R(x_i)输出结果 y_i进行整理,并通过 期望最大化算法重建 xi 的分布。R(x)所有可能输出 结果属于一个集合 V_v,该集合为一个有限集合。对于 所有的 $x \in V_x$ 和 $y \in V_y$, R(x) 输出 y 的概率可以表示 为, $p[x\rightarrow y]:=p[R(x)=y]_{\circ}$

通过从用户 C, 获取 y, ,服务器间接获取 x, 的一些 信息。需要指出的是,基于以上的独立性假设,所有的 $y_i(j\neq i)$ 不会公开任何关于 x_i 的信息,并且在隐私分析 方面可以忽略其泄露的可能性。主要的问题在于衡量 由 y, 泄露的 x, 相关信息的多少,以及如何通过随机化 的方式显示隐私信息的泄露[4]。

2.2 隐私泄露的定义

隐私泄露是指,某一用户 C,,对于其随机化的信息 y, 的公开将导致 C, 的特定隐私信息特征的泄露。例 如,我们将年龄属性x,,通过与服从[-50,50]均匀分 布的 r, 求和的方式进行随机化。假设, 服务器接收到 的一个用户随机化年龄为 120,服务器可以确定的推断 出该用户的真实年龄不会小于 70 岁,即否则 R(x) = x+r; <70 +50 =120。服务器得到了了一条关于用户具 有潜在价值的信息,并且该信息的正确可能性 为 100%。[5]

假设:C,为任意用户,x,为其隐私信息。

在随机化之前,对于服务器,每个 C, 个人信息的 可能取值 x 都有一个 $p_x(x)$ 。 定义随机变量 X,P[X =x]:= $p_{x}(x)$ 。随机变量 X 是服务器对于 x_{x} 预先了解 的最好描述。现在,假设用户通过 $y_i = R(x_i)$,随机化 x,,并将随机化后的 y, 发送给服务器。从服务器的方 面来看,已经随机化的 y; 是随机变量 Y 的一个实例; Y 可以表示为,

$$P[Y = y] := \sum_{x=Vx} P[X = x] \cdot P[x \rightarrow y]_{o}$$

随机变量 X 和 Y 是非独立的,它们的联合分布 如下:

$$P[X = x, Y = y]P_{x}(x) \cdot P[x \rightarrow y]_{o}$$

通过给出的 y,,服务器可以更好的预测 C, 个人信 息可能取值的概率。使用贝叶斯方程并计算后验 概率.

$$P[X = X | Y = y_i] := \frac{P[X = X] \cdot P[X \rightarrow y_i]}{P[Y \rightarrow y_i]} \circ$$

我们同样也可以计算出任何特征的先验概率,其 \oplus Q: V_x→{ true, false}:

$$P[Q(x)|Y = y_i] = \sum_{Q(x), x \in V} P[X = x|Y = y_i]_o$$

通俗地讲, 隐私泄露就是指对于某一特征Q(x_i), 由于 v. 对服务器的公开而引起的该特征函数Q(x.) 概 率的明显提高。如果该隐私信息中的特征 Q(x_i) 的保 密,对于用户非常重要:那么这一概率的明显上升将会 对用户隐私造成侵犯。

在此,我们给出隐私泄露的正式定义:

定义 1: 对于特征函数 Q(x), 如果有某一 $y \in V_{v}$, P $[Q(x)] \leq \rho_1 且 P[Q(x)|Y=y] \geq \rho_2,$ 其中 $0 < \rho_1 < \rho_2 <$ 1 且 P[Y = y] > 0,则称该状态为关于特征 Q(x) 的 $ρ_1$ – ρ。隐私泄露。

依据定义1,本节开始处的隐私泄露例子则可以被 称为关于"大于或等于 70 岁"年龄特征的 30% -100%的隐私泄露。

下面再让我们看一个关于隐私泄露的例子。

假设隐私信息 x 是一个在 0 至 1000 之间的自然 数。这个数字被作为一个随机变量来选择,其中0的 概率为1%,其他非零数字的概率为0.099%,即

 $P[X = 0] = 0.01, P[X = k] = 0.00099, k \in [1,1000]_{0}$

如果我们要通过新的随机数字 y = R(x) 替代它方 式,使这个数字随机化;值得注意的是 y = R(x) 中仍保 留关于原数字的部分信息。这里我们给出三种可能的 处理方式:

- (1) 给定 x,设定 R₁(x)等于 x 的概率为 20%,等 于其他数字的概率为80%(随机进行选择);
- (2) 给定 x,设定 R_s(x)等于 x + ξ(mod1001),其 中 ξ 在[-100,100]随机选取;
- (3) 给定 x, 设定 R₃(x) 等于 R₂(x) 的概率为 50%,等于其他数字的概率为50%(随即进行选择)。

表1 上例特征的先验概率与后验概率

| 给定值 | X = 0 | X ∉ (200,800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空 | 1% | ≈40.5% |
| $R_1(x) = 0$ | ≈71.6% | ≈83% |
| $R_2(x) = 0$ | ≈4.8% | 100% |
| $R_3(x) = 0$ | ≈2.9% | ≈70.8% |

在表1中,我们计算了 X 两个特征的先验概率与 后验概率,其特征分别为特征 $Q_1(X) \equiv "X = 0"$ 与 Q_2 (X) ≡ "X ∉ (200,800)"。由此我们发现,当 R₁(X)恰 巧等于0的时候,随机化函数 R, 给出了很多关于 X 的 信息。在不需要知道 $R_1(X) = 0$ 的情况下,服务器认为 X = 0 的概率仅仅是 1%: 但是当 $R_1(X) = 0$ 被给出以 后,X = 0 的概率提升为 70% 左右。当 $R_{s}(X) = 0$ 被给 出的时候,就不会发生上述情况,X=0的概率仅仅为 4.8%。不论怎样,另一种个人隐私被泄露了——服务 器有百分之百的把握确定不是在 200 与 800 之间。这 2008 年第12 期 计算机系统应用

一特征的先验概率大约为 40%。至此,仅仅 R₃ 看起来 是一个对隐私保护较好的随机化方法。

正如上例中展示的一样,一些随机化的函数(或方 法)对干隐私保护来说可能不是安全的,有时在知晓一 个随机化值的情况下,对于某一特征的原隐私值的先 验概率有很明显的影响。为了避免上述问题,我们要 么必须去确定所涉及的特征对服务器的公开都是无害 的(即使出现隐私泄露的结果,对于用户的损害也是可 以接受的),或者确保没有特征的先验概率被明显地改 变了。

在此,我们选择后一种方法,依据我们对于隐私泄 露的定义 1,对于 $R_1(x)$,我们得到关于特征 $Q_1(x)$ 的 1% - 70% 的隐私泄露;对于 R₂(x),我们得到关于特征 Q₂(x)的40%-100%的隐私泄露。

在上面例子中,我们将两类概率的改变归为"明 显"的改变。

- (1) 某一特征 $Q_i(x)$ 的先验概率很小,而在知晓 R(x) = y 后变得较大; 在上例中, 当知晓 $R_1(x) = 0$ 以 后,特征 X = 0 的概率从 1% 扩大为 70%;
- (2) 某一特征 Q₂(x)的概率远小于 100%,即不确 定,但在知晓 R(x) = y 后,变得接近 100%;在上例中, 当知晓 R₂(x) = 0,特征"X ∉ (200,800)"的概率从 40% 增至 100%,亦即"200 ≤ X ≤ 800"的概率从 60% 减为0。

这个观测表明对于隐私泄露,我们可以将其归为 两个主要的子类。下面让我们给出关于这两个子类的 正式定义。

定义 $2:\rho_1 \setminus \rho_2$ 为特征 Q(x) 的相关概率,其中 $\rho_1 < \rho_2$; 对于特征函数 $Q_1(x)$,如果有某一 $y \in V_{\gamma}$, $P[Q_1]$ (x)] $\leq \rho_1$ 且 P[Q₁(x) | R(x) = y] $\geq \rho_2$,其中 0 $< \rho_1 < \rho_2$ <1 且 P[R(x) = y] > 0,则称该状态为关于特征 Q₁(x) 的 $\rho_1 - \rho_2$ 正隐私泄露;

对于特征函数 $Q_{y}(x)$,如果有某一 $y \in V_{y}$, $P[Q_{y}]$ (x)] $\geqslant \rho_2$ 且 $P[Q_2(x)|R(x)=y]\leqslant \rho_1$,其中 $0<\rho_1<\rho_2$ <1 且 P[R(x) = y] > 0,则称该状态为关于特征 Q,(x) 的 $\rho_{o} - \rho_{1}$ 负隐私泄露;

至此,我们已经对于隐私泄露给出了完备的定义。 基于我们对于隐私泄露的定义,我们将会从机制设计 与随机化技术两个方面,对于限制隐私泄露的方法进 行更深地探讨。

隐私泄露的限制方法

如果我们试图通过关于隐私泄露的定义1直接检 查一个给定的随机化函数是否会造成隐私泄露,那么 将会发现两个巨大的困难:

- (1) 可能的属性有21%,种,其数量多到对其全部进 行检验没有任何可行性:
- (2) 如果我们不知道 X 的先验概率分布 P,,就无 法使用定义1。然而在实际情况中,随机化函数可以在 知晓 P、之前进行选定。

事实上,存在没有上述两个缺陷的充分验证集;同 时在实际情况当中,也存在满足该验证集的有效的随 机函数。这个验证集是基于对比同一个 $y \in V_y$ 而非不 同的 $x \in V_x$ 的随机化函数的转移概率 (transitional probabilities) P[x→y]的方式得到的。直观上说,似乎 所有 x 的值通过随机化成为一个给定的 y 都是合理 的,因此对于 R(x) = y 的公开不会对 x 造成什么隐私 泄露。由于我们使用该方法来限制特定 P[x→y]相对 于其他的转移概率其可以被放大的程度,因此我们称 这种方式为放大法[6]。

定义3:当

$$\forall x_1, x_2 \in V_x : \frac{p[x_1 \to y]}{p[x_2 \to v]} \le \gamma \tag{a}$$

其中 $\gamma \ge 1$,并且 $\exists x : p[x \rightarrow y] > 0$ 。

那么对于 $y \in V_y$,一个随机化函数 R(x) 是最 $\gamma =$ amplifying 大。如果随机化函数 R(x) 对于所有适合的 $y \in V_y$ 最大放大 γ ,那么随机化函数 R(x) 是最大 γ – amplifying_o

条件: R 为一个随机化函数, 其中 $y \in V_y$ 为一个随机化值, 且∃x:p[x→y],概率0<ρ₁<ρ₂<1(参照定义2)。假设R 是 y 的最大 γ – amplifying。在满足下述条件时,

$$\frac{\rho_2}{\rho_1} \cdot \frac{1 - \rho_1}{1 - \rho_2} > \gamma \tag{b}$$

公开 R(x)y,对于任何特征 Q(x) 既不会导致 ρ_1 – ρ_2 正隐私泄露,也不会导致 $\rho_2 - \rho_1$ 负隐私泄露。 证明: $\exists x \in V_{x}: P[x \rightarrow y] > 0$, 否则 $\gamma \Rightarrow \infty$; 将 Y = R(X)

作为一个随机变量。对于任何分布 P, , 因为其至少存 在一个 $x \in V_x$ 使得其不为0,因此有

$$P[Y=y] \ge P[X=x] \cdot p[x \to y] > 0 \ .$$

矛盾之处在于,如果我们假设对于特征 Q(x), 存在一个 $\rho_1 - \rho_2$ 隐私泄露,特征 Q(x) 对于所有 x \in V_{x} 都不为真,因为根据隐私泄露的定义, $P[Q(x)] \leq$ $\rho_1 < 1$ 。相似地,特征 Q(x) 对于所有 x $\in V_x$ 亦不能为 假,因为 $P[Q(x)|Y=y] \ge \rho_2 > 0$ 。因此,存在以下 表达:

$$\begin{aligned} x_1 &\in \{x \in V_x \middle| Q(x), p[x \to y] = \max_{Q(x')} p[x' \to y] \} \ ; \\ x_2 &\in \{x \in V_x \middle| \neg Q(x), p[x \to y] = \max_{-Q(x')} p[x' \to y] \} \ . \end{aligned}$$

表面上,x,是一个拥有特征Q(x)的隐私值,且很 有可能通过随机化成为 y; x2 是不满足 Q(x) 的隐私 值,且接近不可能被随机化成为 y。依据条件概率的 定义,

$$\begin{split} P[Q(X)|Y=y] &= \sum_{Q(x)} P[X=x|Y=y] \\ &= \sum_{Q(x)} \frac{P[X=x] \cdot p[x \to y]}{P[Y=y]} \\ &\leq \frac{p[x_1 \to y]}{P[Y=y]} \cdot \sum_{Q(x)} P[X=x] = p[x_1 \to y] \cdot \frac{P[Q(X)]}{P[Y=y]} \; ; \end{split}$$

同样地,

$$\begin{split} &P[\neg Q(X)\big|Y=y] = \sum_{\neg Q(x)} P[X=x\big|Y=y] \\ &= \sum_{\neg Q(x)} \frac{P[X=x] \cdot p[x \to y]}{P[Y=y]} \\ &\geq \frac{p[x_2 \to y]}{P[Y=y]} \cdot \sum_{\neg Q(x)} P[X=x] = p[x_2 \to y] \cdot \frac{P[\neg Q(X)]}{P[Y=y]} \; . \end{split}$$

我们知道 P[Q(x) | Y = y] ≥ρ₂ > 0,且 P[Q(x)] > 0。通过上式(b)我们得到不等式,

$$\frac{P[\neg Q(X) | Y = y]}{P[Q(X) | Y = y]} \ge \frac{p[x_2 \to y]}{p[x_1 \to y]} \cdot \frac{P[\neg Q(x)]}{P[Q(x)]} ,$$

因为 R(x) 是对于 y 的最大 γ – amplifying:

$$\frac{1 - P[Q(X)|Y = y]}{P[Q(X)|Y = y]} \ge \frac{1}{\gamma} \cdot \frac{1 - P[Q(X)]}{P[Q(X)]}$$

容易得到,
$$\frac{1-\rho_2}{\rho_2} \ge \frac{1-P[Q(X)\big|Y=y]}{P[Q(X)\big|Y=y]}$$
;

$$\frac{1-P[Q(X)]}{P[Q(X)]} \ge \frac{1-\rho_1}{\rho_1} .$$

因此在条件(a)下,推理出现了矛盾,即在条件 (b)下不存在 $\rho_1 - \rho_2$ 正隐私泄露。

为了证明对于 $\rho_{\gamma} - \rho_{\gamma}$ 负隐私泄露的情况,我们用 $\rho_1' = 1 - \rho_2$ 与 $\rho_2' = 1 - \rho_1$ 与分别替换 ρ_2 与 ρ_1 ,从而得到 $\rho_1 - \rho_2$ 正隐私泄露,同时其仍然满足条件(b):

$$\frac{\rho'_{2}}{\rho'_{1}} \cdot \frac{1 - \rho'_{1}}{1 - \rho'_{2}} = \frac{1 - \rho_{1}}{1 - \rho_{2}} \cdot \frac{\rho_{2}}{\rho_{1}} > \gamma$$

显然得证,在此不再赘述。

我们可以称不等式(a)为对于给定 y ∈ V¸ 的放大 条件。如果在不考虑随机化的值 R(x) = y 时我们不希 望出现隐私泄露,我们需要对于全部 y ∈ V, 遵守这一 条件。

在 2. 2 所举出的例子中, 随机化函数满 R₃ (x) 足 放大条件(a),且 γ <6。事实上,对于这个随机化函 数,其转移概率可表示如下:

$$p[x \to y] = \begin{cases} \frac{1}{2} (\frac{1}{201} + \frac{1}{1001}), \stackrel{\iota}{=} y \in [x - 100, x + 100]; \\ \frac{1}{2} (0 + \frac{1}{1001}), 其他; \end{cases}$$

其分数差分为1+1001/201<6。借助上述条件,我 们可以确定其不存在 $\rho_1 = 1/7 \approx 14\%$ 至 $\rho_2 = 1/2 \approx 50\%$ 的正隐私泄露,也不存在相反的负隐私泄露。对于这 个结论,我们甚至不需要知道 P, 的分布。

在存在关于用户的某些特定背景信息时,放大条 件(a)可以限制隐私泄露。假设用户 C, 拥有个人信息 x_i ,并且服务器掌握一些函数 $f(x_i)$ 的值,抑或说某一依 赖于 x; 的变量 Z。从服务器的角度,对于 x; 的可能值 的概率分布,其先验概率与后验概率,成为有条件的:

- 先验概率: $P[X = x] \rightarrow P[X = x | Z = z]$
- 后验概率:

$$P[X = x | R(x) = y] \rightarrow P[X = x | R(X) = y, Z = z]$$

如果背景信息对于随机化函数是独立的,那么所 有的转移概率都是同样的,因此放大条件没有受到影 响,并且上述条件仍然适用。然而隐私泄露的定义1 在背景信息存在的情况下,却发生了改变,亦即

$$P[Q(X)|Z = z] \le \rho_1, P[Q(X)|Y = y, Z = z] \ge \rho_2$$

(下转第20页)

4 结论

在本文中,我们对于情景感知数据挖掘中隐私泄露的方法进行了探讨。我们对于数据挖掘中的隐私泄露给出了具体的定义;而且在后文中,依据这个定义,我们提出通过放大法对隐私信息的泄露进行有效的控制。

在本文中,虽然对于可以限制隐私泄露的随机化函数 R(X) 进行了定义,但缺少对给定条件下如何构建随机化函数 R(X) 的方法进行探讨。

希望在未来的研究中能得到进一步的完善与 修正。

参考文献

1 严中华,关士继,米加宁. 电子商务隐私保护的重要性及其经济分析. 物流科技,2005(4).

- 2 Huebscher M C, McCann J A. A Learning Model for Trustworthiness of Context – awareness Services //Proceedings of the 3rd Int'l Conf. on Pervasive Computing and Communications Workshops, 2005.
- 3 Agrawal D, Aggrawal CC. On the design and quantification of privacy preserving data mining algorithms, //
 Proceedings of the 20th Symposium on Principles of Database System, California, USA, 2001.
- 4 Evfimievski. A. Randomization in Privacy Preserving Data Mining, SIGKDD Exploration, 2002, 4(2):43-48.
- 5 Agrawal D, Srikant R. Privacy preserving data mining, //Proceedings of the 19th ACM SIGMOD Conference on Management of Data, Texas, USA, 2000.
- 6 Evfimievski A, Gehrke J, Srikant R. Limiting Privacy Breaches in Privacy Preseving Data, PODS 2003,2003.